

委聘顧問進行研究的合約中訂立政府不能披露相關報告的保密條款的個案數目及詳情

政策局/部門名稱	研究項目名稱	研究進行日期	顧問費用	報告和有關文件須予保密的原因
審計署	委聘資訊科技系統審計專家以進行資訊科技系統審計的顧問研究	29.12.2015 – 1.2.2017	\$420,000	顧問報告涉及審計工序，內部討論及第三者資料。 (《公開資料守則》第2.10段及第2.14段-內部討論及意見及第三者資料)
廉政公署	私營機構對廉政公署防貪服務的意見調查	20.11.2014 – 21.1.2016	\$796,000	資料如披露會妨礙廉署內部的坦率討論，以及給予廉署的意見。這些資料包括：顧問向廉署提出的看法、意見和建議，以及為廉署所作的諮詢。(《公開資料守則》第2.10段-內部討論及意見)
	香港成功肅貪倡廉的因素分析	19.8.2016 – 20.3.2017	\$498,885	